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271.36—2012/ISO/IEC 2382-36:2008

信息技术 词汇 第 36 部分：学习、教育和培训

Information technology—Vocabulary—
Part 36: Learning, education and training

(ISO/IEC 2382-36:2008, IDT)

2012-06-29 发布

2012-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信 息 技 术 词 汇

第 36 部分：学习、教育和培训

GB/T 5271.36—2012/ISO/IEC 2382-36:2008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100045)

网址：www.gb168.cn

服务热线：010-68522006

2012 年 10 月第一版

*

书号：155066·1-45521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GB/T 5271《信息技术 词汇》分为以下部分：

- 第 1 部分：基本术语；
- 第 2 部分：算术和逻辑运算；
- 第 3 部分：设备技术；
- 第 4 部分：数据的组织；
- 第 5 部分：数据表示；
- 第 6 部分：数据的准备与处理；
- 第 7 部分：计算机编程；
- 第 8 部分：安全；
- 第 9 部分：数据通信；
- 第 10 部分：操作技术和设施；

.....

- 第 29 部分：人工智能 语音识别与合成；
- 第 31 部分：人工智能 机器学习；
- 第 32 部分：电子邮件；
- 第 34 部分：人工智能 神经网络；
- 第 36 部分：学习、教育和培训。

本部分是 GB/T 5271 的第 36 部分。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使用翻译法等同采用国际标准 ISO/IEC 2382-36:2008《信息技术 词汇 第 36 部分：学习、教育和培训》及 ISO/IEC 2382-36:2008/Cor. 1:2010《信息技术 词汇 第 36 部分：学习、教育和培训 技术勘误 1》。本部分按照一般的术语标准，对英文索引的排序仅做了一些编辑性修改。

与本部分中规范性引用的国际文件有一致性对应关系的我国文件如下：

- GB/T 15237.1—2000《术语工作 词汇 第 1 部分：理论与应用》(ISO 1087-1:2000, EQV)。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华东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所、清华大学。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祝智庭、杨宗凯、张屹、余云涛、郑莉、顾小清、吴战杰、何敏、吴永和、谷志远、熊建峰。

信息技术 词汇

第 36 部分：学习、教育和培训

1 概述

1.1 范围

GB/T 5271 的本部分规定了学习、教育和培训领域的相关概念的术语和定义,并确定了这些词条之间的关系。

本部分适用于学习、教育和培训(LET)领域的概念理解和国内外信息交流。

1.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ISO 1087-1:2000 术语工作 词汇 第 1 部分:理论与应用(Terminology work—Vocabulary—Part 1:Theory and application)

ISO 1087-2:2000 术语工作 词汇 第 2 部分:计算机应用(Terminology work—Vocabulary—Part 2:Computer applications)

1.3 遵循的原则和规则

1.3.1 词条的定义

第 2 章包括许多词条。每个词条由几项必需的元素组成,包括索引号、一个术语或几个同义术语和定义一个概念的短语。另外,一个词条可包括举例、注解或便于理解概念的图解说明。

有时同一个术语可由不同的词条来定义,或一个词条可包括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概念,描述分别见 1.3.5 和 1.3.8。

本部分使用的其他术语,例如词汇、概念、术语和定义,其意义在 ISO 1087-1 中有定义。

1.3.2 词条的组成

每个词条包括 1.3.1 中规定的必需元素,如果需要,可增加一些元素。词条可以包括按以下次序出现的元素:

- a) 索引号(对发布本部分的所有语言是共同的);
- b) 术语或语言中通常优选的术语。对语言中的概念若没有通常优选术语表示,则用 5 个点(组成)的符号(.)表示;在术语中,一行点用来表示每个特定情况下所选的词;
- c) 某个国家(根据 GB/T 2659 规则标识)通常优选的术语;
- d) 术语的缩写;
- e) 许可用的同义术语;
- f) 定义的正文(见 1.3.4);
- g) 以“例”开头的的一个或几个例子;
- h) 以“注:”开头的概念应用领域中规定特殊情况的一个或几个注解;
- i) 几个词条共用的图片、图示或表格。